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南卫

股票代码：6038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 46 号 4-1-2

通讯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 46 号 4-1-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3 年 12 月 1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8
三、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上市公司/ST 南卫	指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	指	徐东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徐东先生所持有的 ST 南卫股份数量减少比例达到 4.99%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徐东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46号4-1-2
通讯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46号4-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按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向 ST 南卫提交了《关于进行南卫股份股票交易的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具体减持计划内容如下：徐东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849,48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1,698,96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继续增持或减持 ST 南卫股份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ST 南卫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00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 ST 南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持有公司 750 万股限售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50%。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限售股将于 2018 年 8 月 7 日起上市流通。

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000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司 2017 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股数 225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97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0%。

2019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900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司 2018 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股数为 292.5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267.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0%。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1 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1,970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司 2019 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股数为 380.25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647.7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0%。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0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497.7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至 6.82%。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21,970 万股变更为 22,518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下降至 6.65%。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9,273.4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公

司 2020 年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股数为 449.325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947.075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65%。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6 万股的回购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29,273.4 万股变更为 29,247.4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上升至 6.66%。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95.197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751.878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至 5.99%。

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85.59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566.288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至 5.36%。

2023 年 8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5.65 万股，合计持有股份 1460.638 万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至 4.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7,50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7.50%。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4,606,3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99%，持股比例减少 2.51%。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注 1）		本次权益变动后（注 2）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徐东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	7.50%	14,606,380	4.99%
合计	-	7,500,000	7.50%	14,606,380	4.99%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为 292,474,000 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标的股份的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 ST 南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已于 2018 年 8 月 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限售等任何权利受限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徐东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16日	4.60-4.75	131,600	0.04%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17日	4.64-4.72	21,200	0.01%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24日	4.35-4.50	40,200	0.01%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25日	4.49-4.58	19,900	0.01%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27日	4.50-4.60	56,100	0.02%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30日	4.54-4.70	169,700	0.06%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31日	4.65-4.86	54,800	0.02%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1日	4.68-4.94	139,000	0.05%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2日	4.75-4.94	68,100	0.02%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3日	4.80-4.88	100,000	0.03%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21日	4.89-5.02	70,000	0.02%
	集中竞价	2023年12月11日	4.96-5.04	86,000	0.03%
	集中竞价	2023年12月	5.00-5.06	24,900	0.01%

		月 12 日			
	集中竞价	2023 年 12 月 13 日	5.01-5.15	75,000	0.03%
合计	-	-	-	1,056,500	0.37%

注: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

签署日期：2023年12月14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备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常州市
股票简称	ST 南卫	股票代码	60388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徐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 46 号 4-1-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导致上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从而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占比被动变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7,500,000 股 持股比例：7.5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14,606,380 股 持股比例：4.99% 变动比例：2.5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方式：1、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导致上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从而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占比被动变化； 2、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减持，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